「社區式」長照服務機構 籌設簡易步驟說明

 苗栗縣政府長期照護管理中心

想要設立「社區式」長照服務機構？歡迎您一同加入長照服務提供者的行列！建議您依照以下四大步驟進行：

步驟1：您想設立哪一種類別的長照服務機構呢？確認您想設立的是「社區式」的機構類別。

步驟2：請您閱讀「社區式」機構設立的相關法規規範，了解設立的流程、條件及規範。

步驟3：準備**籌設**所需相關書表文件，以函文(申請書一式10份)向本中心提出申請，本中心收到資料後將**會辦**府內相關單位，透過審查會議(申請單位可能須出席報告)，通過審查後核發籌設許可。

法規說明如下：

**「社區式」長照服務機構**：是指於社區設置一定場所及設施，提供日間照顧、家庭托顧、臨時住宿、團體家屋、小規模多機能及其他整合性等服務。但不包括機構住宿式服務(以受照顧者入住之方式，提供全時照顧或夜間住宿等)。

**「社區式」長照服務機構設立標準**：請依照「**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設立標準**」(附件一)規定辦理。**確認是要申請的機構類別是社區式機構，可依照此標準規定建置軟硬體設備。**

「**社區式」長照服務機構設立規定**：請依照「**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及管理辦法**」(附件二)規定辦理。**確認是要申請的機構類別是社區式機構，可依照此辦法規定以公文函送資料至本中心申請。**

長期照顧服務機構**籌設許可申請書及「籌設計畫書」**範本(附件三)。

相關法規規範請逕至**衛生福利部/長照政策專區**網站下載相關表單使用。(https://1966.gov.tw/LTC/mp-201.html)

相關資料若仍有問題請親洽承辦人連小姐(558553)

本中心地址：苗栗市府前路1號5樓